



那片桃园

娘做的菜馍

□郑曾洋

村子北头是一片桃园。每年的清明节前，我都要来到这片桃花盛开的地方，不是为了赏花，而是来扫墓，因为这里长眠着我的爷爷。

这片桃园，是我家的责任田。那还是我上学的时候，家里穷得连吃盐都要等着老母鸡下蛋来换。已经年迈的爷爷年轻时念过私塾，后来走南闯北，见过世面，他一定要让我和弟弟好好念书，上出来个名堂。所以，他建议父亲在责任田里种上桃树，说不定能解决经济上的困难。

父亲有点犹豫不决，爷爷不顾年迈，跑东家串西家，动员我家责任田相邻的几户人家，几家联合买来桃树苗，在各自的责任田里种下了希望。接着便是逼父亲学习果树栽培、修剪、嫁接等各种管理技术，整个身心都扑在这片桃园里。看着桃树苗抽枝、发芽、开花、挂果，爷爷昏花的眼睛里也闪出了光彩。他让父亲在桃园里搭建了草棚，不顾年迈的身体，坚持自己在这里看桃。我每次到桃园给爷爷送饭，都能看到爷爷正在桃园里爱怜地抚摸着桃树，嘴里念叨着什么，好像是在盼望着桃子赶快长大。

当父亲将第一筐桃子卖后拿一卷钱回家交给爷爷时，爷爷拿着钱的手抖动着，嘴唇动着，泪光闪烁，但终于没有流出，也没有说话，只是把钱数了一遍又一遍，才又塞给父亲。我看得出，爷爷很激动，但他极力控制自己的情绪，他心里一定非常开心。父亲提出给爷爷买香烟时，爷爷摆了摆

手，只说了一句话：“给俩孩子买书吧！”

正是因为有了这片桃园，我和弟弟才能顺利完成学业，我才能每个学期订阅大部分学生没有的报纸杂志，买来学习用的书籍。爷爷在生活上很“抠”，守着桃园却不舍得吃一个桃子，我和弟弟来桃园，却总是摘最大最红的桃子给我们吃。对于我和弟弟买书，更是从不吝啬，只要说是学习用的，肯定大力支持。他经常说的一句话就是：“只要拿回家奖状，花再多的钱买书都值得。”

我和弟弟很幸运，在最需要花钱的求学关键年头，家里能够拥有这样一片桃园，有勤劳能干的父母，有远见卓识始终支持我们上学的爷爷。后来，我考上师范，当了老师，暑假里白天一直都在桃园里度过，在这里看桃、读书，陪伴爷爷。这个时候，爷爷是最开心的。

爷爷毕竟老了，他的身体一天不如一天，但他还是坚守着桃园。父亲劝他回家去，他总是固执地不肯回去。但九十高龄的老人，还是熬不过岁月，爷爷还是病倒了。那个时候，弟弟已经大学毕业，我看得出，爷爷躺在病床上，看着我和弟弟守在他身边，脸上写满了欣慰。他对父亲说：“我老了，就让我守着桃园吧！”

爷爷最终如愿长眠在他最牵挂的桃园。又是桃花盛开的季节，我再一次来到这里，远远望去，满树的桃花好像天上落下的大片灿烂的云霞。我想，爷爷能够安息在这美丽的地方，尤其是得知他的子孙都不负他愿，一定会含笑九泉了。

□邢德安

在我们这里，每年的清明节都有吃菜馍的习俗，说不上来为什么，多少年来大家一直都是这么做。

小时候，我最爱吃娘做的菜馍了，它咸香柔软，是满满的一种母亲的的味道。那时候，谁家都不富裕，不是逢年过节，平常很少改善生活。所以，自从过完春节以后，我们就眼巴巴地盼着清明节了。

清明节的早晨，娘一早就起来了，先是将菜洗净，而后又把粉条泡上，把豆腐切成细条放在一边，最后才去和面。娘和面是下了功夫的，她不是马上把面和成，而是先把面和得和擀面条面一样硬，而后再慢慢地续水，一下一下地揉呀揉的，直到把面揉得细软细软的，方才罢手。那专注的神情，似乎揉着的不是烙馍用的面，而是一件极其珍贵的工艺品。面和好以后，先放在

案板上醒着，而后便开始拌菜、支鏊子。我们细心地看着娘每一个熟练的动作，觉得简直就是一种视觉享受。只见那白白的面团在娘的擀杖下面渐渐变大，不一会儿便成了一张如扇子一样圆圆的生馍片子了。其实，做菜馍是很烦琐的，它需要先擀出两张生馍片子，然后才能在其中一张上摊上拌好的菜，再把另一张生馍片覆盖上去沿周边压紧，合二为一，搭在鏊子上。我们几个馋猫早在一边急不可待了，不停地看看鏊子问问娘：“好了吗？”娘说：“莫慌，烙不熟了会不舒服的。”娘看向我们的目光充满了无尽的爱。直到看着我们一个个吃饱离去，她才开始吃饭。

如今，娘已离开我们几十年了，但当时的情景至今仍历历在目。无数个被泪水打湿的日子，化成了淅淅沥沥的雨，轻声诉说着对娘的思念。

清明寄语

□周桂梅

清明，是雨水打湿的泪
泪眼里有父母模糊的身影
似乎看见，
父亲，担水劈柴，喂马喂牛
为集体耕耘播种
母亲，烧锅做饭，缝补浆洗
为家庭任劳任怨
晚上，父亲编织，母亲纺棉，
那盏煤油灯
是他们的好伙伴
甘愿耗尽心血泪流干
父亲想把生活编织圆满
母亲想把好日子
挂在纺车上使劲旋转
只见，父亲的圆满幻化成
厚厚的老茧
只见，母亲的好日子
被生活的琐碎包裹着
看不清美好的一面
又是一阵轻风细雨，我似乎看见
父亲与母亲牵手离开
去追寻他们向往已久的好日子

伤口

□尹文阁

细雨霏微
柴扉无人轻叩
低矮的茅檐下没有相遇

你走后的第二个清明
瓦檐的青苔，越沁越深
像一截绷紧的日子
掉进了深井里
院里梨花摇曳

像回忆，娓娓道来
像你陈年的叹息
从房椽上纷纷掉落下来
一封寄去的家书
查无此人，踉跄着跌倒几回

一辈子的缘分终究浮云一缕
像往事被时光碾碎
在比细雨还碎的沉静里
像那晚的唢呐，撕开长长一道
空气的伤口



漯河晚报微信公众号

“读一本好书”征文比赛作品选登

点亮心中的灯

——读李佩甫《城的灯》有感

□李玲

《城的灯》通过历史与现实的相互观照，透视在中国城市与乡村的二元结构中，农民“逃离”乡村，进入城市的艰难历程。用最质朴的语言记录了一个家族由贫穷、卑微到华丽的蜕变。

这个家庭的“五个蛋”中最大的钢蛋——冯家昌，他的名字就寓意深刻，家昌就是指“家庭昌盛”。小说从一棵会跑的树拉开帷幕后，似乎注定了冯家昌的“狼”是必然的。他的“狼”一直和他的生活是交织在一起的。“故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，必先苦其心志，劳其筋骨，饿其体肤。”也许这句话用在冯家昌身上并不合适，但是没有人会踩着自己的心走路，唯独他是踩着自己的心走路的。他不光是踩着心，手里

还捧着火炭，他就这样走进人群，走进军营。

对于这个苦难的家庭来说，冯家昌与命运抗争，努力摆脱贫困，积极出人头的奋斗历程是艰难的，他代表了20世纪80年代初期的青年在没有家庭背景，依靠单打独斗，最终在城市里有了一席之地而奋斗历程。其中的辛酸，内心的痛楚有谁知道？他拼命工作，揣摩领导、同事的心理，甚至出卖自己的良心，背叛自己的灵魂，一次又一次地挣扎、徘徊，最终把战友踩在脚下，并亲手埋葬了自己的爱情。然而，虽然在城市的一隅有了一扇窗透着灯火阑珊，冯家昌却在一次又一次的成功中迷失了方向，越来越找不到自我。

刘汉香作为冯家昌青梅竹马的恋人，这个农家女孩儿从一开始就注定是个悲剧人物。

她在一张张优秀士兵嘉奖的背面只看到三个字“等着我”，毅然决然地把自己“嫁”了出去。没有给自己留下一点后路，连亲情、孝道都没有了，就想着自己的“丈夫”和他的家人。

说起刘汉香，不得不说一下荆棘鸟。荆棘鸟是传说中一种奇特的动物，它一生只唱一次歌。从离开巢开始，便执着地寻找荆棘树。当它如愿以偿时，就把自己娇小的身体扎进一株最长、最尖的荆棘上，流着血泪放声歌唱——那凄美动人、婉转如霞的歌使入间所有的声音刹那间黯然失色！一曲终了，荆棘鸟终于气竭命殒，以身殉歌，给人们留下一段悲怆的绝唱。刘汉香何尝不是一只荆棘鸟？把自己伤得鲜血淋漓，甚至心都在滴血。走在冯家昌所在的城市的道路上，看着万家灯火，那个声音一直在

心头荡漾“把心拿出来，把心拿出来……”八年的辛苦付出，换来了情人的背叛。最终，刘汉香放下对冯家昌的恨，毅然从绝望中振作出来，带领上梁村民种植果树致富，她还专心致志地培植月亮花，并获得成功，把上梁村建设成月亮镇。在作者的笔下，刘汉香一步步地走向神圣，这种神圣最终在她被谋杀时得以完成。

改革开放初期，城乡差别逐渐加剧，人们评价成功的标

准就是能有城市户口，在万家灯火的城市里有一扇窗透着自己的灯光。那个年代，男孩除了考大学，另一个出路就是当兵提干、考军校。我清楚地记得初三那年，老师曾经告诉我：“你一个弱女子，除了千军万马争过独木桥，还有什么出路？”所以，我也是拼命学习，才拥有了城市微弱的灯。

据说，在某个时刻，肉体与灵魂是分离的，身体在快速行走时，每隔一段时间就要停歇一下，以便让灵魂能够跟上脚步。其实，每个人心中都有一盏灯，城的灯，家的灯，心的灯。希望我们在点亮城的灯的同时，不要灭了家的灯和心的灯。

(作者系郾城区孟庙镇五里岗小学教师)

爱祖国 爱学习 爱读书

读一本好书

征文比赛

主办：郾城区教育局 时间：2019年3月~12月